

《威克里夫圣经》译者考辨及其文学史意义

◎ 王任傅

内容提要 :《威克里夫圣经》是第一部英文圣经全译本,它在英国的宗教史、文化史和文学史上都享有很高的地位。关于它的译者历来有三种意见:威克里夫独自翻译了圣经;他与其追随者合译完成;以及威克里夫未曾参与实际的翻译工作。虽然尚无法知道确切的翻译者,但威克里夫对于该译本的诞生确实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具体表现在:他的宗教改革思想激发了圣经的英译;他本人积极倡导了圣经的翻译;并且威克里夫与可能的译者之间关系密切。《威克里夫圣经》重大的文学史意义首先体现在它推动了英语语言的发展进步,同时它质朴典雅的翻译风格为确立英国本土散文传统的主导地位树立了典范。《威克里夫圣经》的传播还大大丰富了英国文学创作的题材。

关键词 :《威克里夫圣经》 圣经翻译 文学史意义

作者简介 :王任傅,首都师范大学比较文学专业博士研究生,黄山学院外国语学院讲师。

迄今有证可考资料显示,约翰·威克里夫(John Wyclif)的圣经译本是英国人对基督教经典圣经第一次有目的的完整翻译。它将圣经译成人人都能看得懂的英语,这被看成是英语语言发展史上的大事,也是英国宗教史上的大事。^①首先,《威克里夫圣经》(The Wycliffite Bible)影响了英国宗教的发展,“对提高英国民众宗教虔诚心的贡献不待而言”^②。其次,该译本“文字浅显流畅,琅琅上口,使用了大量当时流行的方言,为英国民族语言的统一作出了令人瞩目的贡献”^③。此外,《威克里夫圣经》的译文风格对于英国文学的发展也具有深远的意义,它与诗人乔叟的作品共同开启了英国文学史的新纪元。^④而人们通常所说的《威克里夫圣经》包括两个版本,第一个版本被称为早期译本(the Earlier Version),大约完成于1382年;第二个版本被称为后期译本(the Later Version),出现在威克里夫逝世后的1395年(一说1388年)前后。早期译本采用刻板的直译法,甚至为了追求与拉丁文圣经语序上的一致而不顾译文的可理解性。^⑤后期译本则重在经文意思的传达,翻译更为灵活,通篇表现出本民族英语的表达习惯和语言风格。直到16世纪,《威克里夫圣经》仍是英国民众所能接触到的唯一的英文圣经。

一、关于《威克里夫圣经》译者身份的争论

(一) 威克里夫独自翻译了圣经

虽然《威克里夫圣经》英译事件在英国宗教史、文化史上享有非常崇高的地位,且影响深远,但是由于关键性史料的欠缺,关于威克里夫本人在这次翻译活动中所扮演具体的角色学界存有不小的争议。最早提到威克里夫是英文圣经翻译者的是与威克里夫同一时代的英国编年史家亨利·奈顿(Henry Knighton)。奈顿在他的著作《编年史》(Chronicle)中记录了这样的文字:“约翰·威克里夫把福音从拉丁文译成了英语这种远非圣洁的语言。基督将福音传给教会的教士和神学家,让他们根据时代所需和人民的要求,把福音作为精神食粮施与普罗大众和弱势人群。过去,福音通常只为聪明并受过良好教育的教士所掌握,而现在译成英语之后,它向俗人百姓敞开了大门,甚至包括识字的妇女。其结果

① Frederick Donald Coggan, *The English Bible*, London: Longmans Green, 1963, p.16.

② [美国] 威利斯顿·沃尔克:《基督教会史》,孙善玲、段琦等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1年版,第342页。

③ 谢天振:《中西翻译简史》,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9年版,第65页。

④ Edgar Whitaker Work, *The Bible in English Literature*, New York: Fleming H. Revell Company, 1917, p.146.

⑤ Roland H. Worth, *Bible Translations*, Jefferson: McFarland & Company, Inc., 1992, pp.68 - 69.

是，福音这颗珍珠散落异乡，被踩在猪猡脚下。”^①透过这段文字我们可以判断，亨利·奈顿对于英国宗教界关于圣经翻译的论争是很了解的，因为这段评论中涵盖了当时流行的两种观点：圣经“翻译减损了教士的特权”和“翻译容易败坏圣经的名声”。如《奈顿编年史》的编辑杰弗里·马丁（Geoffrey Martin）所证明，奈顿“作为罗拉德事件的密切关注者，有机会获得一些特殊信息来源”^②。因此，奈顿的说法长期以来受到了人们的重视。奈顿的评述为我们留下了两点疑问：第一，奈顿何以判断威克里夫就是圣经的英译者，其直接的证据何在？第二，如果确如奈顿所说，威克里夫翻译了圣经，那么他到底翻译了整部圣经还是仅仅翻译了圣经中的福音书？尽管存此疑问，但是毕竟第一部英文圣经从此和威克里夫联系到了一起。当时声称威克里夫翻译圣经的还有英国坎特伯雷大主教托马斯·阿伦德（Thomas Arundel）。在致教皇约翰二十三世（Pope John XXIII）的信中，阿伦德写到“这个卑鄙的、危害社会的约翰·威克里夫……想尽一切手段竭力攻击神圣教会的信仰和教义；作为其邪恶的手段之一，竟策划将圣经翻译成（他的）母语”^③。就是这位大主教强力镇压罗拉德运动，并于1409年颁布《牛津法令》，规定人们未经许可不得翻译圣经，同时禁止人们阅读或拥有英语圣经，否则按宗教异端论处。在威克里夫死后不久，因受到教会指控而浪迹布拉格的罗拉德教派成员进一步提出，威克里夫翻译了整部圣经。例如，1411年捷克宗教思想家和改革家约翰·胡司（John Hus）写道：“据英国人说，他（威克里夫）本人把整本圣经从拉丁语翻译成了英语。”^④这一说法甚至延续到了16—17世纪。英国牧师、历史学家约翰·贝尔（John Bale）在他写于16世纪中期的著作《大不列颠著名作家名录》（Catalogue of the Famous Writers of Great Britain）中记述，“为了基督教的利益，他（威克里夫）出版了大量著作，‘部分以拉丁文，部分以英语（写就）’，并且‘把整部圣经翻译成了英文’”^⑤。贝尔作为权威学者和奥索里主教，他的评述对后世颇有影响。牛津大学博德利图书馆首任馆长托马斯·詹姆斯（Thomas James）在1608年撰写的《为威克里夫一辩》（An Apologie for John Wickliffe）中称，威克里夫“翻译了整部圣经，并对其中的一部分，主要是那些广为所用的部分进行了评论”。他赞誉把圣经这一“承载上帝荣耀的可敬的手段和精选器皿”译成英语是威克里夫的主要成就之一^⑥。至此，威克里夫作为第一部英文圣经译者的头衔似乎获得了“坚实的基础”。

（二）威克里夫和他的追随者共同翻译了圣经

事实上，人们对于“威克里夫翻译了整部圣经”的说法，一直存有疑问。早在汇编于1435年前后的牛津大学大学学院96号（University College Oxford 96）手稿的扉页上就有这样一段题词：“这本书似乎出自约翰·威克里夫之手。”^⑦这里，“似乎”（seemeth）一词明确地表达出了一种存疑的态度。托马斯·富勒（Thomas Fuller）认为特里维萨（John Trevisa）参与了圣经翻译，并对作品做了最后的修订。^⑧丹尼尔·沃特兰（Daniel Waterland）则认为约翰·珀威（John Purvey）是译者之一，其根据贝尔关于珀威身份的记述（罗拉德教派的图书管理员和威克里夫著作的注解者）以及都柏林三一学院75号手稿。^⑨而牛津大学博德利杜斯369号手稿的记录“明显尼古拉·德·赫尔福德的翻译”以及剑桥大学图书馆手稿（MS Ee. 1. 10）的笔记“N的翻译到此结束，接下来是J和其他人的翻译”又为尼古拉·赫尔福

① Mary Dove, *The First English Bible: The Text and Context of the Wycliffite Version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7, p.6.

② Mary Dove, *The First English Bible: The Text and Context of the Wycliffite Version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7, p.7.

③ G.W. H. Lampe (ed.),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the Bible* (vol. 2),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4, pp.387-388.

④ Margaret Deanesly, *The Lollard Bibl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20, p.240.

⑤ Margaret Aston, *Lollards and Reformers: Images and Literacy in Late Medieval Religion*, London: The Hambledon Press, 1984, p.246.

⑥ Margaret Aston, *Lollards and Reformers: Images and Literacy in Late Medieval Religion*, London: The Hambledon Press, 1984, p.254.

⑦ David W. Lavinsky, *After Wyclif: Lollard Biblical Scholarship and the English Vernacular, c. 1380-c.1450*, Ann Arbor: The University of Michigan, 2009, p.1.

⑧ Thomas Fuller, *The History of the Worthies of England*, London: T. Tegg, 1840, pp.316 - 317.

⑨ Mary Dove, *The First English Bible: The Text and Context of the Wycliffite Version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7, pp.76-77.

德 (Nicholas Hereford) 作为威克里夫圣经译本的翻译者之一这一说法提供了依据。^① 1850年乔赛亚·弗歇尔 (Josiah Forshall) 和弗雷德里克·马登 (Frederic Madden) 经过 22 年的辛苦努力合作出版了第一部英文圣经前后两个译本的平行对照版, 于此该译本第一次被赋予了《威克里夫圣经》的名字。这是个出于方便而拟定的书名, 但它以后却成了第一部英译本圣经约定俗成的名称。^② 不仅如此, 他们给这部书拟定的标题——《圣经, 包括新约、旧约和次经, 最早的英文译本, 由约翰·威克里夫和他的追随者译自通俗拉丁本圣经》, 也为第一部英文圣经的翻译非一人之力的争论提供了一种新说法, 即威克里夫和他的追随者共同翻译了首部英文圣经。这一说法至今仍被一些学者采信。例如, 美国罗切斯特大学教授斯莱特 (John Rothwell Slater) 说, “威克里夫把翻译旧约的任务交给了他的追随者尼古拉·赫尔福德, ……赫尔福德的翻译工作似乎因 1382 年的审判而突然中断, 并且再也没有继续下去; 因为保存在牛津大学博德利图书馆的原始翻译手稿到《巴鲁书》3:20 (Baruch 3:20) 就停止了。旧约剩下的部分以及对整部圣经的修订工作由威克里夫教派的另一位学者约翰·珀威来承担。他在学术上强于赫尔福德, 做了大量的工作改进他前任的直译本。……他们的旧约译本虽然绝赶不上威克里夫翻译的新约, 但是作为第一部《希伯来圣经》的英语全译本还是值得记住的。”^③ 持此观点的还有《世界文明史》(The Story of Civilization) 的作者威尔·杜兰特 (Will Durant), “威克里夫本人翻译新约, 旧约则留给尼古拉·赫尔福德 (Nicholas Hereford) 与约翰·普维 (John Purvey) 两人。全部译作则在威克里夫死后 10 年左右完成”^④。大卫·诺顿 (David Norton) 在《英语圣经文学史》(A History of the English Bible as Literature) 中直接表示: “14 世纪末, 威克里夫和他的追随者将《通俗拉丁本圣经》翻译成了英语。”^⑤ 玛丽·多芬 (Mary Dove) 在别人研究的基础上, 深入考察了《威克里夫圣经》各类手稿的内部信息之后也总结说: “我认为, 威克里夫发起了圣经的英译工作。该工作开始于 14 世纪 70 年代早期的牛津大学女王学院; 威克里夫、赫尔福德与特里维萨都承担了翻译任务。”^⑥ 值得注意的是, 玛丽·多芬排除了约翰·珀威作为《威克里夫圣经》的译者之一。^⑦ 关于《威克里夫圣经》译者身份的认定, 我国学者多采用了威克里夫及其追随者合译的观点。梁实秋即认为: “在文学方面特别值得称道的是他所主持的英文圣经的翻译。……威克里夫自己动手翻译了旧约的一小部分, 新约的《马太福音》与《马可福音》, 其余的都是在他的监督之下由别人分译的。”^⑧ 谢天振等在《中西翻译简史》中写道, “为了使人民理解他的观点, 为了使‘没有学问’的人 (即不懂拉丁文的普通人) 可以像‘有学问’的人一样理解基督的律法, 他把新约全书从拉丁文译为英文”^⑨。此外, 刘军平也说: “一般认为, 威克里夫翻译的是新约圣经, 而尼可拉·德·赫尔福德 (Nicholas de Hereford) 和约翰·珀威 (John Purvey) 翻译的是旧约圣经。”^⑩

(三) 威克里夫不曾亲自翻译圣经

关于《威克里夫圣经》译者身份的争论中, 除了声称威克里夫独自担当了翻译工作或认为他与人合译的观点之外, 怀疑甚至否定威克里夫亲自参与了圣经翻译的声音也一直存在, 于今为盛。早在 15

① David Daniell, *The Bible in English: Its History and Influence*,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ies Press, 2003, p.80.

② 在 1832 年 4 月 24 日的日记中, 马登第一次赋予了这部作品《威克里夫圣经》的名字: 我们“打算把每一天的时间都用来勘校《威克里夫圣经》”。参见 Mary Dove, *The First English Bible: The Text and Context of the Wycliffite Version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7, p.68.

③ John Rothwell Slater, “English Versions before 1611”, *The Biblical World*, vol.37, No.4 (April, 1911), pp.232-233.

④ [美国] 威尔·杜兰特:《世界文明史——从威克里夫到路德》, 台北: 幼狮文化事业公司, 1977 年版, 第 50 页。

⑤ David Norton, *A History of the English Bible as Literature*,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0, p.1.

⑥ Mary Dove, *The First English Bible: The Text and Context of the Wycliffite Version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7, p.2.

⑦ Mary Dove, *The First English Bible: The Text and Context of the Wycliffite Version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7, pp.76-79.

⑧ 梁实秋:《英国文学史》, 北京: 新星出版社, 2011 年版, 第 61 页。

⑨ 谢天振:《中西翻译简史》,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9 年版, 第 65 页。

⑩ 刘军平:《西方翻译理论通史》, 武汉: 武汉大学出版社, 2009 年版, 第 75 页。

世纪后期，威廉·卡克斯顿（William Caxton）曾提出约翰·特里维萨是第一部圣经的翻译者，而这一说法又出现在1611年《钦定本圣经》（The Authorized Version of the Holy Bible）的前言中：“那段历史中圣经的译本很多，甚至在英王查理二世期间，约翰·特里维萨将圣经译成英文。”^①罗兰·沃斯（Roland Worth）在《圣经翻译史》（Bible Translations）中称，“尽管被恰当地称为《威克里夫圣经》，但这个术语有一些误导。威克里夫并非署有他名字的两个译本的翻译者；他所发挥的作用似乎是对他那些承担实际翻译工作的朋友们给予精神鼓励和知识上的帮助”^②。亚力克·基尔默（Alec Gilmore）在他编纂的《英语圣经及其来源词典》中表达了几乎相同的看法。梅茨格（Bruce Metzger）也说：“威克里夫本人是否直接承担了圣经的翻译工作令人怀疑；……事实上，圣经的两个完整译本是由他的学生和同事约翰·珀威和尼古拉·赫尔福德完成的。”^③在我国学术界，也有越来越多的研究者对于威克里夫的译者身份表示怀疑。例如，龙彧认为：“威克里夫是否直接参与了圣经英译尚存争议，但是由于他的倡导，才出现了罗拉德圣经译本，即尼古拉·赫里福德的圣经早期译本（the Early Version）和约翰·珀威的圣经后期译本（the Later Version），却是毋庸置疑的。”^④

由此可以看出，国内外学术界关于第一部英文圣经译者身份的意见纷繁复杂，莫衷一是。不仅威克里夫本人作为《威克里夫圣经》译者的身份遭到了怀疑，对于得到较多认可的特里维萨和珀威的译者身份学界也持有不同意见。就目前的研究成果来说，以上这些意见大都是推测性的，不足以成为《威克里夫圣经》译者之谜的结论。综观研究者所能提出的较为可靠的证据，唯有牛津大学博德利杜斯369号手稿的记录以及剑桥大学图书馆手稿（MS Ee. 1. 10）不甚详尽的笔记，据此似乎赫尔福德作为译者的身份可以确定。客观地说，依据现有的档案资料，在关键性证据欠缺的情况下当前要确定《威克里夫圣经》确切的译者尚属困难。

二、威克里夫对于圣经翻译的重要作用

不管学者们如何争论《威克里夫圣经》的译者为谁，但是迄今有一种意见还是广为学界所接受的，那就是威克里夫本人对第一部英文圣经的诞生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关于这一点，即使是质疑或否定威克里夫本人作为圣经译者的学者也不例外。如布鲁斯·梅茨格在对于威克里夫本人是否直接承担了圣经翻译工作表示怀疑之后，随即提出，“但是，对于《威克里夫圣经》的称呼我们无需疑虑，因为圣经英译工作是在他的启发和鼓舞下才得以完成”^⑤。大卫·丹尼尔也说：“威克里夫似乎不大可能亲自操笔翻译了‘他的’圣经的任何一部分。但有一点是不容置疑的，即该译本（《威克里夫圣经》）是由他身边的人在威克里夫的影响下，并受其学说和布道的启发所完成的。”^⑥又如，在诚恳地表示对于威克里夫作为译者的身份没有十足把握的同时，乔赛亚·弗歇尔和弗雷德里克·马登两人仍然语气坚定地肯定了威克里夫在第一部英文圣经翻译中的作用：“要确定威克里夫本人在翻译工作中所承担的确切份额似乎不可能，但毫无疑问是……这项工作的完成主要归功于他的热情、鼓励和指导。”^⑦类似的想法也体现在其他中外诸多研究者的著述之中，此不赘述。综合考察《威克里夫圣经》诞生的历史背景，我们可以将威克里夫对于第一部英语圣经全译本的重要作用总结为以下三个方面。

（一）威克里夫的宗教改革思想激发了圣经的英译

约翰·威克里夫是14世纪英国伟大的哲学家、神学家和宗教改革家。曾有学者指出将圣经翻译成英语是威克里夫宗教改革学说立场的自然结果，因为如果尘世上的教会不再能充当救世世的中介，

① The King James Version of the Holy Bible. www.davince.com/bible.

② Roland H. Worth, *Bible Translations: A History Through Source Documents*, Jefferson: McFarland & Company, Inc., 1992, p.68.

③ Bruce Manning Metzger, *The Bible in Translation: ancient and English versions*, Grand Rapids: Baker Academic, 2001.

④ 龙彧：《英语语言变迁中的威克里夫》，《天府新论》，2010年第2期。

⑤ Bruce Manning Metzger, *The Bible in Translation: ancient and English versions*, Grand Rapids: Baker Academic, 2001.

⑥ David Daniell, *The Bible in English: Its History and Influence*, New Haven &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3, p.73.

⑦ Mary Dove, *The First English Bible: The Text and Context of the Wycliffite Version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7, p.68.

那么得到合理阐释的上帝之言就成为（救赎世人的）唯一依据。^①威克里夫的宗教思想主要包括：第一，净化英国教会。威克里夫生活的时代，教会更加贪婪、腐化和堕落。他们不仅拥有大量的土地与财产，还想尽各种办法搜刮民众，除了当时流行的赎罪券外，教会还惯用伪造文书、恐吓勒索等手段聚敛财富。威克里夫强烈谴责教会的腐败行为。他提出教会的教产应当世俗化，让教会和教士脱离一切田产、财物和权力：“任何拥有财产之教会或祭司，均违犯主之戒律，……教会与教士最需要改革，先须使其完全放弃世上财物。”^②威克里夫举例说，耶稣在世间游历时与其门徒就生活在贫困之中，身无余物，因此教士们也应该抛弃一切世俗的享乐和主权，重新返回完全受戒的生活。为纯洁英国教会，威克里夫特别强调圣经是基督徒信仰的最高权威和一切行动的准则。在《论圣经的真理》（*On the Truth of Sacred Scripture*）中他断言，所有的真理都包含在圣经之中，要把圣经正典作为评判教皇、神学家、法学家以及哲学家们所提出的各种新理论的尺度，因此圣经应当被一切基督徒、教士和俗人共同信守奉持。^③第二，建立独立的民族教会。在那个时期，英国还承受着来自天主教教皇的管控和盘剥。14世纪的罗马教会尽管已由权力的顶峰逐渐走向衰落，甚至在1378年分裂成罗马和阿维农各自独立的两个教廷，但是教廷的各级教会组织依然操控和干涉着西欧诸国的世俗主权。教皇以其至高的宗教权力要求自己的臣属——教士不必听命于世俗国君，不受居住国的法律约束，也无须纳税，而只需要服从教皇，“仅仅向教皇缴赋纳税”；同时，教皇还通过“授予圣职、以教会习惯法干扰欧洲各国特定的民法”等途径侵犯世俗政权^④。在英国，那些待遇优厚、身居要职的教士职位一直由教皇亲自任命。除了主权被干涉，英国每年还必须向教皇缴纳数额庞大的税赋。根据英国爱德华三世（Edward III）执政时期的议会记载，教皇从英国攫取的收入相当于英国王室收入的五倍之多。^⑤更令英国人愤慨的是，这些财富通过教皇之手流入了长期和英国处于交战关系的法国，恰所谓弱己以资敌。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威克里夫提出了建立独立的民族教会的主张。他认为根据圣经的说法，英国王朝应该是一个整体，而不是“整个教会或罗马天主教之一部分”，因此英国的教士、领主与平民都应该属于英国的成员，无须听命于罗马天主教会。^⑥为了使英国教会摆脱外国教廷的束缚，维护民族利益，威克里夫反复强调要用本民族的语言、文字讲经布道和举行宗教仪式，从而努力实现英格兰教会的民族化。^⑦第三，提出“神恩统治论”。受奥古斯丁（Augustine）预定论的影响，威克里夫提出了神恩统治论（*Dominion by Grace*）。按照威克里夫的学说，只有得到上帝恩宠、为上帝所喜爱的人才会获得救赎，死后重新回到上帝的怀抱；并且这种恩宠在人出生之前就已被上帝预定，由他直接授予基督教徒个人，不需要任何形式的中间组织。威克里夫的神恩统治论强调“上帝是众人之主宰”，其意在反抗教会的神权统治。他提出唯有上帝才拥有救赎的权力，人们要直接地对上帝忠顺：“人们对神的关系是直接的，不需要任何中间媒介；教会或祭司倘声称必须介入，则应予拒斥。”^⑧这就排除了教会在人类和上帝之间所扮演的中介作用，从而根本上否定了教会存在的必要性，同时也取消了教士阶层所声称的特殊作用和享有的特权地位。威克里夫强调直接沟通上帝与人类关系的桥梁是圣经。第四，抛弃圣餐礼的“化体论”，主张“临在说”。耶稣基督在与门徒共进最后的晚餐时，拿起饼来对他们说：“你们拿着吃，这是我的身体。”然后又拿起杯来递给他们说：“你们都喝这个，因为这是我立约的血，为多人流出来，使罪得赦”。基督教依据圣经的这一记载创立了圣餐礼。按照罗马天主教传统的解释，在举行圣餐礼仪式时，主礼神父模仿耶稣基督在最后的晚餐上所行的，将饼和酒分给信众。这样，原来的饼和酒就神奇般地变成了耶稣的肉和血。

① Mary Dove, "Wyclif and the English Bible", *A Companion to John Wyclif*, Ian Christopher Levy (ed.), Leiden · Boston: Brill, 2006, p.378.
② [美国] 威尔·杜兰：《世界文明史——从威克利夫到路德》，台北：幼狮文化事业公司，1977年版，第43页。
③ [英国] A. 肯尼：《威克利夫》，周晓亮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87—88页。
④ [英国] 托马斯·马丁·林赛：《宗教改革史（上）》，孔祥林、令彪等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92年版，第13页。
⑤ [英国] 阿·莱·莫尔顿：《人民的英国史》，谢琏造、瞿菊农等译，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76年版，第118页。
⑥ [美国] 威尔·杜兰：《世界文明史——从威克利夫到路德》，台北：幼狮文化事业公司，1977年版，第45页。
⑦ 李自更：《论威克里夫的宗教改革思想》，《北方论丛》，2002年第4期。
⑧ [美国] 威尔·杜兰：《世界文明史——从威克利夫到路德》，台北：幼狮文化事业公司，1977年版，第43页。

这就是圣餐礼的“化体论”。化体论的实质是让众教徒相信耶稣基督的真实存在，从而承认教士阶层在上帝与人类之间的特权地位和特殊作用，因为“只有神父才有权将圣餐中的饼和酒变为基督的肉体和血”^①。威克里夫驳斥这一荒谬的解释，他说“没有什么事情比认为主礼神父制造了耶稣基督的肉体更让人厌恶的了；弥撒仪式纯粹是为了世俗目的而捏造的荒诞奇迹”^②。但是威克里夫并未从根本上否定传统的圣餐礼，而是对这一仪式提出了自己的理解，即“临在说”。威克里夫认为耶稣在最后的晚餐中所说的乃是一种比喻，不过这种比喻带有其它比喻的说法所没有的一种效能：“它带有使基督的身体和血实际存在于圣餐外观之下的一种效能。”也就是说，当我们面对着圣餐的饼和酒时，不要以为这饼和酒本身真就是耶稣基督的身体和血液，而应当理解为基督的身体和血象征性地寓于这些食物之中。^③因此，圣餐中所指的基督的肉和血并不是基督的本质、实体或身体，它们仅仅具有象征性和比喻意义。威克里夫“临在说”的目的亦在否定教会的特权和中介作用，强调人与上帝的直接沟通。这一沟通的方式需通过直接阅读和理解圣经而得以实现。^④至此可以清楚地看出，威克里夫宗教改革思想与学说最为核心的目的就是建立圣经至高无上的权威，从而取代教会的权威。将圣经作为信仰的唯一源泉和准则，让每个人完全自由地接触和掌握圣经，才能够杜绝教会的腐败；每个人通过圣经直接领会基督教的真谛，才能够坚定信仰，真正践行效仿基督的生活。威克里夫主张的圣经权威论以及他希望改革英国教会的思想处处凸显出翻译圣经的必要。

（二）威克里夫积极倡导圣经的英译

威克里夫树立圣经最高权威的同时，主张要摆脱教会和少数教士对圣经的把控，把它交到普通民众的手上，以便让所有人都能够自由地阅读从而直接领会上帝的旨意。他认为对于那些不懂拉丁文的教徒来说，只有用自己所熟知的本民族语言才能研读圣经，理解上帝的真谛。假如信徒不能完全了解圣经所记载的真实内容，他们怎能效仿耶稣安守一种清贫的生活？^⑤为此，威克里夫大力提倡要将圣经译成各民族语言。在其重要的神学著作《三人对话录》(Trialogus)里，威克里夫第一次明确提出，那些懂得英语而不懂拉丁文的读者应该有机会阅读本民族语的圣经。他甚至主张英国民众不分僧俗人人拥有一册英文圣经。^⑥针对当时反对把圣经翻译成英语的声音，威克里夫在《论圣经的真理》中提醒人们一个众所周知的事实，因为把圣经翻译成拉丁语，哲罗姆(Saint Jerome)在他自己的时代也曾受到奥古斯丁(Saint Augustine)和其他反对者的严厉批评^⑦，但他的译作《通俗拉丁文圣经》(The Latin Vulgate)最终却被罗马天主教确立为权威和唯一合法的圣经版本。威克里夫还提出信仰的真理连同基督戒律的各项要求，都应当既用拉丁语、又用本国语来宣讲。那么，当代基督的信徒们为什么不可以同样行事呢？基督的信条应该使用圣灵授予我们的各种语言来向人们昭示。威克里夫称，“语言也就是一种外衣；相同的福音内容，无论用什么语言，不管是希伯来语、希腊语、拉丁语、还是英语，都同样能够被传达”^⑧。甚至在临终之前，威克里夫还继续写道，“经书的语言，不管是希伯来语、希腊语、拉丁语、还是英语，都是上帝戒律的形式。不论用什么形式，它的词语都被信徒们十分真切地理解着，各种形式的经书也被非常理智地接受下来了”^⑨。在为圣经的英语翻译辩护的同时，威克里夫也尖锐地指出，为什么他的对手们不使用英语，也不希望使用英语呢？“四种类型的敌基督，即包括教皇、僧侣、教士和托钵修士在内的那些专制神职人员不愿让普罗大众知道福音的全部内容”，是因为他们担心“人们在了解福音的时候就会发现，基督和使徒们所教导的生活方式与那些敌基督者所过的生活是多么的

① 李自更：《论威克里夫的宗教改革思想》，《北方论丛》，2002年第4期。

② George Macaulay Trevelyan, *England in the Age of Wycliffe*, London: Longmans Green, 1912, p.174.

③ [英国] A. 肯尼：《威克利夫》，周晓亮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129—130页。

④ 李自更：《论威克里夫的宗教改革思想》，《北方论丛》，2002年第4期。

⑤ John Stacey, *John Wyclif and Reform*, Philadelphia: Westminster Press, 1964, p.79.

⑥ [英国] 阿萨·勃里格斯：《英国社会史》，陈叔平等译，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1年版，第105页。

⑦ Mary Dove, "Wyclif and the English Bible", *A Companion to John Wyclif*, Ian Christopher Levy (ed.), Leiden · Boston: Brill, 2006, p.366.

⑧ Anne Huston, "Wyclif and the English Language", *Wyclif in His Times*, Anthony Kenny (ed.),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86, p.90.

⑨ [英国] A. 肯尼：《威克利夫》，周晓亮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95—96页。

不同”^①。威克里夫对于用民族语翻译圣经的倡导，通过他的忠实信徒罗拉德派成员得到了广泛的传播。罗拉德派在1395年制定的纲领性文件《十二点结论》(Twelve Conclusions)中，追随威克里夫的观点，把圣经奉为信仰的唯一准则；并且旗帜鲜明地提出，英国教会应当脱离反基督的罗马教廷而独立自主，要让英国人阅读和使用英文圣经，用英语宣读信经和“十诫”，用英语来做祷告。^②通过罗拉德运动在英国广泛而持续的影响，威克里夫翻译圣经的主张不仅把圣经从罗马天主教会的禁锢之中解放出来，也使英国的下层民众受到了独立思想的熏染^③，这对后世的圣经翻译和英国人民族意识的觉醒都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三) 威克里夫与可能的译者之间的关系

尽管至今尚无法确定《威克里夫圣经》翻译者的确切身份，但是仅就这个译本产生的背景而言，无论威克里夫本人是否直接参与了圣经的英译，他的贡献都是不容置疑的。这一点还体现在他与学界争论中所提出的最为可能的几位译者都有着不一般的密切关系。首先说尼古拉·赫尔福德。如前文所述，赫尔福德是目前唯一较为确定的翻译者，他同威克里夫的紧密关系非同一般。赫尔福德于1369年被招收为牛津大学女王学院的研究员，并于1382年被任命为牛津大学的校长。他与长期在牛津大学学习、任职的威克里夫有长时间的接触^④，两人来往密切，被认为是威克里夫“最亲密、最激进的信徒”。威克里夫的传记作者安东尼·肯尼说，《威克里夫圣经》的一个译本拉丁文的味道很浓，是逐字逐句直译的，公认为赫尔福德所作；“他是威克里夫在1380年代初离开牛津大学以后牛津威克里夫派的领袖”^⑤。根据另一位学者玛丽·多芬的说法，“至少在1382到1391年间，赫尔福德是威克里夫思想的重要传播者”^⑥。由此可见威克里夫对赫尔福德的影响之深。其次是约翰·特里维萨。英国第一位印刷商人威廉·卡克斯顿在出版一部特里维萨的译作时，在出版前言中最先提出特里维萨将整本圣经翻译成了英语。此后，1611年版《钦定本》圣经的译者前言中，迈尔斯·史密斯(Miles Smith)也再次声称“约翰·特里维萨将圣经译成了英文”。当代学者康拉德·林德伯格(Conrad Lindberg)特别提出《通俗拉丁文》圣经的《书信体序言》(Prefatory Epistles)与摩西五经(Pentateuch)两部分英语译文所用词汇与特里维萨翻译作品的用词“高度一致”，因此认为特里维萨很可能是早期译本的译者之一。^⑦特里维萨于1369年与赫尔福德同年被招收为牛津大学女王学院研究员，1378年被开除，离开学校时随身携带了一些与圣经翻译有关的书籍。从威克里夫与特里维萨的生活背景来说，即使目前尚无确切根据证明两人的直接接触，但是以威克里夫在牛津大学的思想与学术核心地位，特里维萨不可能不受到威克里夫的影响。《约翰·特里维萨的生平与时代》(The Life and Times of John Trevisa)一书的作者大卫·富勒(David Fowler)甚至相信，在1372年之前约翰·特里维萨一直与威克里夫和女王学院的其他人从事圣经翻译。^⑧最后，约翰·珀威。虽然没有确凿的材料证明，但是我们注意到不少学者都相信约翰·珀威是《威克里夫圣经》的译者之一，而且发挥了重要作用。例如，艾伯特·鲍(Albert C. Baugh)在《英国文学史》(A Literary History of England)中认为，“有显著的迹象表明珀威参与了翻译，只是缺少证据”。他说，我们从一份手稿的笔记中得知，尼古拉·赫尔福德大约翻译了旧约的四分之三；译文风格蹩脚笨拙，非常不符合英语的表达习惯，也有悖于威克里夫本人倡导的翻译要求。出于对该译文的不满，珀威对其进行了润色和修订。^⑨一些学者认为《威克里夫圣经》后期版本的序言也是珀威所撰写

① Anne Huston, "Wyclif and the English Language", *Wyclif in His Times*, Anthony Kenny (ed.),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86, p.90.

② 柴惠庭：《英国清教》，上海：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4年版，第49—50页。

③ 谢雪如：《〈圣经〉翻译史话》，《中国翻译》，1984年第12期。

④ 威克里夫自1350年前后进入牛津大学求学直到1381年被迫从牛津大学女王学院隐退，他大部分的学术生涯都是在牛津度过。

⑤ [英国] A. 肯尼：《威克里夫》，周晓亮译，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97页。

⑥ Mary Dove, *The First English Bible: The Text and Context of the Wycliffite Version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7, p.72.

⑦ Mary Dove, *The First English Bible: The Text and Context of the Wycliffite Version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7, p.72.

⑧ Mary Dove, *The First English Bible: The Text and Context of the Wycliffite Version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7, p.80.

⑨ Albert C. Baugh (ed.), *A Literary History of England* (vol. 1),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05, p.271.

的^①。显然，学界的这一“结论”主要是源于珀威与威克里夫的密切关系。约翰·珀威在牛津大学初次接触到威克里夫的思想，深受其学说感染，与赫尔福德、约翰·阿斯顿（John Aston）等人一起成为威克里夫的主要追随者，被称为“罗拉德教派”（Lollards）。珀威本人还是威克里夫的秘书。在威克里夫被迫退隐路特沃兹（Lutterworth）时，珀威也随他而去，一起生活在那里。因此，作为《威克里夫圣经》可能的翻译者，约翰·珀威毫无疑问地受到了威克里夫的重大影响。

综上所述，无论威克里夫是否亲自执笔翻译了第一本英文圣经，他对于《威克里夫圣经》的诞生都功不可没。他的宗教改革学说，他对把圣经翻译成民族语的倡议，以及他本人与该译本各位可能译者之间的关系都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三、《威克里夫圣经》在英国文学史上的意义

作为英国历史上第一部英文全译本圣经，《威克里夫圣经》不仅在英国宗教史上、翻译史上享有崇高的地位，该译本对于英语语言和英国文学的发展也意义重大，影响深远。正如有评论说，通过将整本圣经用日常语言呈现给英国人，威克里夫实际上是确立了英语本身的地位，并将英国人的思想和英国文学纳入了圣经的轨道。^②

（一）《威克里夫圣经》对英语语言发展的影响

《威克里夫圣经》译本的出现对于英语语言的发展至少具有两方面的重大意义。首先，威克里夫提倡用英语来翻译圣经这一行为大大提升了英国人对于本民族语言的信心，加速了英语的推广和进步。众所周知，自1066年诺曼征服之后，在英国同时存在着三种语言：法语是官方用语和上流社会所使用的时尚语言；拉丁文是教会用语和文化人所使用的学术语言，而英语则沦为社会底层民众所使用的日常语言。尽管在以后的时间里英语的社会地位得到了逐步的提升，但是直到14世纪初英语还被认为粗鄙不雅的。在这种社会背景下，威克里夫大胆提出使用民族语言宣讲基督教教义，并积极倡导把圣经翻译成英语，对于提升振奋民族信心意义重大。因为生活在一个基督教社会，人们发现自己的语言同样能够表现自己所信仰的宗教思想，传达上帝的声音，这无疑是一种巨大的鼓舞。正如安·赫斯顿（Anne Huston）所言，威克里夫的历史意义不在于他对民族语言的个人影响有多大，更要看到他的思想学说极大地鼓励了当时的人们将注意力转向英语这一媒介，用它来表达复杂的思想理念；这一做法至少自从阿尔弗雷德（Alfred）翻译伯修斯（Boethius）之后就再也没人尝试过。^③《威克里夫圣经》作为第一部英国人能够通过自己的母语阅读的圣经，一经译出就受到了人们的热情欢迎。尽管当时的售价相当于我们今天的40英镑，该译本还是很快就广为流传。^④许多人即使能够得到该译本的部分篇章也大为高兴。英国历史学家约翰·福克斯（John Foxe）告诉我们“有位贫穷的自耕农曾用一大堆干草换取几页保罗书信或福音书”^⑤。后来《威克里夫圣经》虽然遭到了教会的严格镇压，但这一译本通过罗拉德运动仍然成为当时流传最广的英语文本。这通过那个时期流传至今的各类手稿存量也可略见一斑。据大卫·丹尼尔（David Daniell）称，有250多份《威克里夫圣经》手稿流传下来：其中源自14世纪80年代的手稿中大约20份是完整的圣经，全本新约则有近90份。《威克里夫圣经》手稿遗存总量大大超过其它中世纪的英语文本。例如，当时诗人乔叟的《坎特伯雷故事集》也只有64本留存至今。^⑥《威克里夫圣经》的广泛传播对于英语的推广，甚至英国人识字水平的提高都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第二，《威克里夫圣经》的使用和流传帮助奠定了英国民族标准语的基础，强化了英语表达的自主

① Flora Ross Amos, *Early Theories of Translation*,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20, p.56.

② Edgar Whitaker Work, *The Bible in English Literature*, New York: Fleming H. Revell Company, 1917, p.144.

③ Anne Huston, "Wyclif and the English Language", *Wyclif in His Times*, Anthony Kenny (ed.),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86, p.90.

④ William Muir, *Our Grand Old Bible: being the story of the Authorized version of the English Bible told for the tercentenary celebration*, New York: Fleming H. Revell Company, 1911, p.26.

⑤ Edgar Whitaker Work, *The Bible in English Literature*, New York: Fleming H. Revell Company, 1917, p.144.

⑥ David Daniell, *The Bible in English: Its History and Influence*, New Haven &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3, pp.66-67.

性。一门标准语的确立首先需要一种方言作为它的基础。在选择以伦敦为中心的英国中东部方言成为英国民族标准语的历史过程中,《威克里夫圣经》发挥了不可忽视的作用。该译本诞生在英国中东部的牛津地区,所使用的语言即为当地方言。它与乔叟的作品共同成为英国民族标准语建立过程中不可或缺的重要条件,“大大地帮助了英国民族标准语和文学语言的确立与传播”^①。加之《威克里夫圣经》译本对一些英文单词的拼写和语言表达进行了规范和“现代化”,因此有力地推动了英语语言进一步向标准语的迈进。据说,20世纪初人们在约克郡发现了《威克里夫圣经》,当其中的大段经文被朗诵时,听众不仅能够理解,而且经文中几乎所有的措词仍在那里使用。^②此外,《威克里夫圣经》努力摆脱拉丁语的束缚,在确立英语表达的自主性方面发挥了巨大作用。《威克里夫圣经》后期译本的序言清楚地阐明了译者们所秉持的翻译理念。该序言指出,将拉丁文译成英语时,最好的翻译方法是以句子而非词语为单位进行翻译。要让句子保持完整和明白,因为单词是为意思和语句服务的。这样翻译出来的英文句子则不会纠缠于拉丁语的句式结构,而且,它因符合了英语的表达习惯而更为易懂。出于这种理念,序言明确表明英文译者有权利对原文作出适当的变通。由此可以看出,《威克里夫圣经》的译者充分突出了目的语——英语的价值与地位,明确将英语视为翻译的中心和目的,强调译文要遵守英语的表达习惯,这在实践中提高了英语的自主性。《威克里夫圣经》译者的翻译理念和方法影响了人们对英语的态度与表达习惯,也为后世的英语翻译特别是圣经的翻译提供了范例。

(二)《威克里夫圣经》对英国文学发展的影响

威克里夫的时代是英语文学新纪元的开端,乔叟的诗歌与《威克里夫圣经》是那个时代英语文学的巅峰和代表。过去很长一段时期内,通常只有乔叟被视为是英语文学的奠基人,而《威克里夫圣经》的文学史价值却因其突出的宗教史意义而被忽略。诚然,英语“诗歌之父”乔叟以《坎特伯雷故事集》(The Canterbury Tales)为代表的诗歌作品展示了高超的文学技艺,作为中古英语时期英国文学的代表当之无愧。但是,《威克里夫圣经》明晰有力、优美典雅的散文风格也达到了当时英语文学罕有的高度,因此目前的语言学者开始倾向于将该译本的散文视为最早的中古英语经典,与乔叟的作品比肩而立。^③正是在这个意义上,可以说乔叟和《威克里夫圣经》共同开启了英语文学的新纪元:一个在诗歌方面建立了不朽的功勋;另一个则在散文方面为英语文学树立了典范。

由于特殊的历史现实,英国文学自诞生之日起就处在外来文学的强势之下。在文艺复兴以前,英国许多重要的作品都是用拉丁语创作的,包括8世纪比德(Bede)的《英吉利教会史》(Ecclesiastical History of the English People)、16世纪托马斯·莫尔(Thomas More)的《乌托邦》(Utopia),甚至直到17世纪弗朗西斯·培根(Francis Bacon)的大部分作品也是直接以拉丁文写作的。在文学风格方面,英国文坛也一直存在着两种不同的风格模式:一种是华丽矫饰的拉丁模式,另一种是简单质朴的英国本土风格。但这两种风格模式中,拉丁文风一直处于主导地位,直至16世纪依然影响强烈。“读书人熟悉了拉丁文,字追句摹,养成习惯;当他们使用英语时,往往忽略拉丁语和英语的区别,把拉丁语的语法强加于英语,致使英文作品读起来似生硬的译作。”^④

纵观整个英国文学发展史,《威克里夫圣经》在帮助英国人摆脱拉丁文束缚、确立英国自己的文学风格方面具有明显的里程碑意义,并通过16—17世纪圣经翻译的影响为英国散文的发展树立了典范。《威克里夫圣经》的文风不同于一般文学作品,这从威克里夫本人倡导的圣经翻译之目的中即有明显的体现。威克里夫致力于发展一种让所有普通人都能理解的英语,一种接近日常口语的风格;相比于乔

① 李赋宁、何其莘:《英国中古时期文学史》,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6年版,第5页。

② William Muir, *Our Grand Old Bible: being the story of the Authorized version of the English Bible told for the tercentenary celebration*, New York: Fleming H. Revell Company, 1911, p.27.

③ William Muir, *Our Grand Old Bible: being the story of the Authorized version of the English Bible told for the tercentenary celebration*, New York: Fleming H. Revell Company, 1911, p.27.

④ 徐燕谋:《英国散文的发展》,《外语教学与研究》,1963年第2期。

斐精致文雅的风格特点，这显然更能代表普通民众的语言。^①这是一种更接近英国本土文学本质的风格。

不夸张地说，“没有威克里夫的工作，就不会有出色的《詹姆斯王圣经》。威克里夫（译本）作为强有力的先驱，在英语语言和文学演进的关键历史时刻开辟了道路”^②。《威克里夫圣经》诞生后近一个半世纪里，威克里夫的后继者们——罗拉德派教徒借助手稿的誊抄本将其广泛传播。他们的足迹遍及英国各地，散布威克里夫的理念，向人们宣讲英语圣经。^③圣经中上帝的智慧、表达的力量和优美的措辞由此为人熟知。译本传播的时间里，“圣经成了每个英国人的一部分，不可剔除。威克里夫的本意是为英国的宗教事业作出贡献，但潜移默化中，他也为英国文学的发展作出了巨大的贡献。在他的英文圣经中，威克里夫锻造了一种光辉的文学创作的工具。后世所有的英语作家都必受惠于他。他使圣经的思想和措辞成为英国人普遍的思想和表达方式”^④。如果说《威克里夫圣经》本身所造成的影响的力量还有其局限性的话，那么该译本所开创的译经风格经由《钦定本圣经》的传播，则已是举世瞩目。到了17世纪中叶之后，质朴平易、优美典雅英国本土散文风格终于在英国文坛树立了它的主导地位。

《威克里夫圣经》在英国文学史上的重大意义还体现在，它把圣经从教会少数精英的手中解放出来，成为普通大众共享的宗教和文化资源，从而极大地丰富了英国作家的创作题材。在威克里夫之前，拥有和阅读圣经是极少数的神职人员独享的特权，广大的平民百姓和普通教众既不可能拥有圣经，且因文化教育程度有限，也很难读懂拉丁文圣经。其结果就是，作为基督教经典的圣经，这样一座内容丰富、且具有高度文学价值的文化宝藏一直对英国人民大门紧闭。正是《威克里夫圣经》将开启的钥匙交到了极具文学天赋的英国人手里，从此翻开了英国文学的新篇章。埃德加·惠特克·沃克在《英语文学中的圣经》（*The Bible in English literature*）一书中评价道，“很难想象，在一个几乎没有任何通俗文学，圣经习惯上被当成文化人专有财产的时代，这样一本书所造成的影响。人们怀着难以抑制的热情欢迎它的出现，神职人员和普通教徒一样如饥似渴地阅读”；“时至今日，威克里夫译本的声音——它的言辞语句——仍在英语世界中回响。毫不夸张地说，威克里夫的英语圣经几乎标志着言论自由、习俗自治和政治自主这些现代机制的诞生。凡能谈论圣经之处，自由之精神就必然彰显。它引导世人从积极的角度去敬天知命，提醒世人不忘他们在今世应为上帝和人类所做出的功业。它强化了道德良心与判断，鼓励世人秉持由信仰上帝而来的独立精神。由此，《威克里夫圣经》为英国文学提供了丰富的创作素材”^⑤。14世纪末直到宗教改革时期，罗拉德教派最具革命性的信条就是强调普通信徒享有识字的权利和公开阅读英语圣经机会，并把这些当成建立俗语英语文学的基础。^⑥他们自己以圣经为核心的各种宗教写作本身就已丰富了中世纪晚期的英国文学。经由罗拉德运动的传播，英语圣经的知识在英国民间日益普及。从此，圣经的内容、生动的故事，连同深刻的基督教精神与思想深深地扎根英国人的头脑，这一切都成了英国文学创作用之不竭的源泉。

（责任编辑 王皓月）

① Charles Dudley Warner (ed.), *Library of the World's Best Literature: Ancient and Modern* (vol. 39), New York: International Society, 1897, p.16236.

② Charles Dudley Warner (ed.), *Library of the World's Best Literature: Ancient and Modern* (vol. 39), New York: International Society, 1897, p.16235.

③ Marilyn Corrie, *A Concise Companion to Middle English Literature*, Chichester: Wiley-Blackwell, 2009, pp.109-110.

④ Edgar Whitaker Work, *The Bible in English Literature*, New York: Fleming H. Revell Company, 1917, p.145.

⑤ Edgar Whitaker Work, *The Bible in English Literature*, New York: Fleming H. Revell Company, 1917, pp.144-145.

⑥ David Loewenstaid and Janel Mueller (ed.), *The Cambridge History of Early Modern English Literatur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2, p.272.